

经由
加利福尼亚州
行政听证办公室
审理

案件：
家长代表学生

诉

洛杉矶联合学区（LOS ANGELES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OAH案件编号：2020090015

正当程序诉状充分性认定令；以及理由陈述听证重排
令

2020年9月14日

2020年8月31日，学生向行政听证办公室（Office of Administrative Hearings，称为“OAH”）提交了一份针对洛杉矶联合学区的正当程序听证请求（称作“诉状”）。2020年9月11日，洛杉矶针对诉状提交了一份不充分通知。

适用法律

所列各方有权针对诉状的充分性提出异议。（20 U.S.C. § 1415(b) & (c).）提交诉状的一方的诉状必须满足《美国法典》第20卷第1415(b)(7)(A)节的要求，方有权获得听证。
可及性修订

一份诉状需满足以下条件方具备充分性：

1. 描述针对学生的鉴定、评估或教育安置、或者为学生提供的免费恰当的公共教育的建议变更的相关问题；
2. 包含问题的相关事实；以及
3. 包含届时当事人知晓且可获取的问题拟议解决方法。

(20 U.S.C. § 1415(b)(7)(A)(ii)(III) & (IV).) 这些要求可避免诉状含糊不清，并通过向所列各方提供准备听证会以及参与解决会议和调解所需的充分信息，促进公平。

(参见H.R.Rep.No. 108-77, 1st Sess.(2003), p. 115; Sen. Rep.No. 108-185, 1st Sess.(2003), pp. 34-35.)

提供“对构成诉状基础的事项的认识和理解”的诉状即为提供了充分信息。(Sen. Rep.No. 108- 185, *supra*, at p. 34.) 申诉要求应根据IDEA的广泛救济目的及其授权的正当程序听证的相对非正式性来自由解释。(*Alexandra R. ex rel. Burke v. Brookline School Dist.*(D.N.H., Sept. 10, 2009, CIV.06-CV-0215-JL) 2009 WL 2957991[nonpub.Opn.]; *Escambia County Bd.Of Educ.V. Benton* (S.D.Ala.2005) 406 F.Supp.2d 1248, 1259-1260; *Sammons v. Polk County School Bd.*(M.D. Fla., Oct. 28, 2005, 8:04CV2657T24EAJ) 2005 WL 2850076 [nonpub.Opn.]; but cf. *M.S.-G v. Lenape Regional High School Dist. Bd.Of Educ.*(3d Cir.2009) 306 Fed.Appx.772, 775 [nonpub.Opn.]) 诉状是否充分取决于行政法官的明智裁定。(*向各州提供残疾儿童教育协助以及残疾儿童学前补助* (2006年8月14日) 71 FR 46,540-46541, 46699.)

2017年9月28日，司法部长发布了一份意见书，其中考量《残障人士教育法》、实施条例和/或《加利福尼亚州教育法典》是否授权特殊教育正当程序诉讼的一方由非加州律师协会的正式会员代表。司法部长的结论为这些法律并未授权特殊教育正当程序听证会的当事方在正当程序听证中由一个并非加州律师协会正式会员的人代表。(100 Ops.Cal. Atty.Gen.19 (2017).)

讨论

学生的诉状是一种不当诉讼形式，未充分陈述诉因。学生主要指控洛杉矶自2020年3月以来未能实施学生的个别化教育计划（称作“IEP”），未向家长提供学生的IEP变更通知，并对IEP做出了重大变更。由于诉状未指明有争议的IEP或服务，事项具备一般性而非学生特定性。学生的指控过于模糊，没有为洛杉矶提供理解构成诉状基础的事项的充分信息。

该诉状与律师Peter G. Albert和Patrick Donohue为其他学生提交的被OAH认定为不充分的诉状相同。（参见*Student v. Powa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2020年8月25日）OAH案件编号：2020080526 [学生的正当程序诉状不充分认定令]；*Student v. Saddleback Valle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2020年8月27日）OAH案件编号：2020080561 [学生的正当程序诉状不充分认定令]。）学生的律师忽略了每个儿童教育计划的独特性，指控剥夺免费恰当公共教育的诉状必须具备学生特定性。此处的诉状可以是针对任何学区的任何儿童，因此洛杉矶不可能为此案准备解决会议或调解。基于这些原因，学生的诉状不充分。

此外，OAH司法认知《加利福尼亚州教育法典》第451节(a)小节纽约州南区首席法官Colleen McMahon于2020年9月2日发布的理由陈述令，其中涉及与此针对洛杉矶的诉状中所控事实相关的Brian Injury Group针对美国所有学区提起的集体诉讼。McMahon首席法官的理由陈述令指出：

法院对其是否拥有所在地纽约以外的任何州的任何学区的管辖权严重存疑。因此原告被命令通过不超过10页双倍行距的案情摘要陈述理由，说明为何不应驳回对其他49个州所有学区的申诉。我强烈敦促原告律师在案情摘要中回应近期最高法院针对企业实体的对人管辖权的判例（学区属于市政企业实体），并引用法律权威——而非训勉辩论——来回应潜在的管辖权缺陷。我注意到似乎并非每个美国学区均收到送达（即按照Fed. R. Civ. P. 4的规定向每个学区送达传票和诉状的副本），因此法庭认为本事项最好是自
可及性修订

愿提起并在任何其他事项之前得到解决。我应当提出我已经审阅了所提交的支持原告理由陈述令的案情摘要——该摘要从未在ECF中提交（显然是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了一区的法官），并且案情摘要中关于对州外学区和教育部门行使长臂管辖权的理由（其通过纽约州的地方机构获得联邦资金；其位于纽约的金融机构提供的养老金和债券投资在纽约构成符合长臂法规的“交易业务”；其通过电子手段获得联邦资金后未能提供特殊教育服务，这在某种程度上违反了RICO；这种“欺诈性”联邦资金收取还违反了《虚假申报法》）没有通过我的一个前合作伙伴所称的“发笑测试”。它们表面上有缺陷。如果原告律师只能做到这个程度，针对所有州外被告的诉状将被驳回。

J.T., individually and on behalf of D.T., et al. v. Bill de Blasio, et al. (S.D.N.Y. Sept. 2, 2020, 20 Civ.5878 (CM)) 120 LRP 26297。

律师Peter G. Albert和Patrick Donohue代表学生提交了诉状。两位律师似乎均没有加利福尼亚州的法律执业授权，这违反了上述授权。因此，律师Albert和Donohue无权代表学生提交诉状。学生因此应当通过一位持有加州法律执业牌照的律师或者通过作为自辩诉讼人的家长提交一份修改诉状。

命令

1. 学生的诉状根据《美国法典》第20卷第1415(c)(2)(D)节申诉不充分。
2. 允许学生根据《美国法典》第20卷第1415(c)(2)(E)(i)(II)节提交一份修改诉状。
3. 修改诉状须遵循《美国法典》第20卷第1415(b)(7)(A)(ii)节的要求，并且提交日期不得晚于本令发出日期后的14天。
4. 如果学生未能及时通过一位持有加州法律执业牌照的律师或者作为自辩诉讼人的家长提交一份修改诉状，诉状将被驳回。
5. 除理由陈述听证令之外，本案此前所安排的所有日期均空出。
6. 理由陈述听证令的时间重新安排为2020年10月12日上午9点。学生必须在

2020年9月28日下午5点之前提交一份回应。洛杉矶的任何回应必须于2020年10月8日下午5点之前提交

特此命令。

Peter Paul Castillo
首席行政法官
行政听证办公室